

**債務基金、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會計報表適用平衡  
表科目核定表**

修正科目		現行科目		說明
編號	名稱及定義	編號	名稱及定義	
180106	<b>代管資產</b> 凡代管其他機構之資產屬之。增加之數，記入借方；減少之數，記入貸方。（本科目應與「180107 應付代管資產」科目同時使用）	180106	<b>代管資產</b> 凡代管其他機構之資產屬之。增加之數，記入借方；減少之數，記入貸方。（本科目應與「280107 應付代管資產」科目同時使用）	各基金代管公務預算或其他機關購置之財產，現行同時帳列於基金之資產（代管資產）與負債（應付代管資產）科目，以明確表達各基金應負之保管責任。為避免相同性質會計事項於資產及負債同時表達，造成資產負債同額增加情形，爰將「應付代管資產」由現行負債科目移列「代管資產」項下之減項科目，酌修本科目定義。
180107	<b>應付代管資產</b> 凡應付代管其他機構之資產屬之。增加之數，記入貸方；減少之數，記入借方。（本科目係「180106 代管資產」之抵銷科目）			1. 本科目新增。 2. 為避免相同性質會計事項於資產及負債同時表達，造成資產負債同額增加情形，將本科目由現行負債科目移列至「代管資產」項下之減項科目，爰新增本科目。
	(刪除)	280107	<b>應付代管資產</b> 凡應付代管其他機構之資產屬之。增加之數，記入貸方；減少之數，記入借方。（本科目應與「180106 代管資產」科目同時使用）	1. 本科目刪除。 2. 為避免相同性質會計事項於資產及負債同時表達，造成資產負債同額增加情形，爰將本科目由現行負債科目移列至「代管資產」項下之減項科目。